西安市价格认证服务中心

2025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合理保障重点支出的情况

十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1.精准履职尽责，提升价格认定效能。贯彻落实全省价格认定工作要点，组织6名新进人员参加省级专项培训，助力新任职人员快速适配岗位。围绕全省野生鸟类保护专项行动，成立24小时应急工作小组，开展涉野生动物价格认定业务培训1次，组织疑难案件研讨3次。创新服务模式，莲湖区、高新区将价格认定办公室直接设在同级分局，实现“案件受理、现场勘查、结论出具”就近办理。累计指导下级机构办理案件300余起，组织40余人次参加国家、省、市各级培训；新城区、碑林区价格认定机构负责人两次受邀为全省培训授课，上报典型案例20余篇，其中入选全省优秀案例库2件。截至11月底，全市共完成涉案价格认定3308件，认定金额1.13亿元，其中涉纪案件价格认定15件，涉案金额5351.36万元；其中，市中心完成81件（包含涉嫌刑事案件68件、涉嫌违纪案件12件、复核案件1件），认定金额6019.19万元，为司法办案、纪检监察工作开展提供了依据。2.创新调解机制，拓展纠纷化解路径。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以机制创新为抓手全力推动价格争议高效化解。在实现与人民法院调解平台“总对总”对接的基础上，进一步推动全市价格争议调解组织全面入驻西安市多元解纷中心，构建形成“推送、调解”的闭环工作机制，实现价格争议“网上”全流程便捷调解。着力强化调解员队伍专业能力建设，组织100余人次参与价格争议调解网络培训，为纠纷化解提供坚实人才支撑。截至11月底，全市已成立价格争议人民调解委员会5个，配备专兼职调解员142名；通过人民法院调

解平台线上处理价格争议案件4953件，各级价格认定机构直接开展调解352件，涉案金额达1131.52余万元，调解工作的创新实践获得广泛认可。上海市价格认证中心赴我市碑林区开展价格争议调解调研，国家发改委价格成本和认证中心也对碑林区相关工作给予充分肯定，目前碑林区价格认证中心正被推荐参加全国价格先进集体评选。3.聚焦重点任务，强化服务职能支撑。围绕上级重点工作部署，充分发挥价格认定在重点工作中的保障作用。配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化落实，针对涉纪检监察案件实行优先受理、快速办理，截至11月底市中心高效完成涉纪检监察案件12件，涉案金额5028.03万元。助力全省野生鸟类保护专项行动，全市完成涉鸟类保护案件64件704只，金额146.65万元。

（一）主要职责

主要承担行政诉讼、复议和处罚案件的价格认定，行政征收、征用及执法活动的价格认定，国家赔偿、补偿事项的价格认定等工作。

（二）内设机构

西安市价格认证服务中心为二级预算单位，无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西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的所属预算单位，编制2025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5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6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6人；实有人员6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6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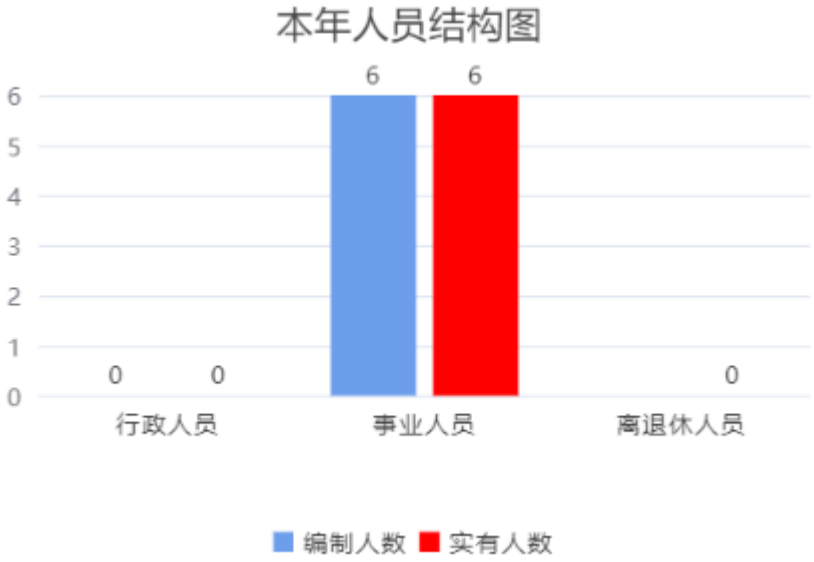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37.7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6.46万元，增长4.9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部分主要用于补发2024年7月至12月基本工资调标增额、2025年基本工资调标后的月增额、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部分）和公务员医疗补助，已全部执行。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严格按照调整基数相关文件要求进行调整，故人员经费中职业年金、基本养老和住房公积金存在差异。日常公用经费本年度无较大支出，未执行完。无公务接待任务，故公务接待费无支出。专项业务经费，本年度未有属性特殊、疑难复杂的涉案财物案件，故减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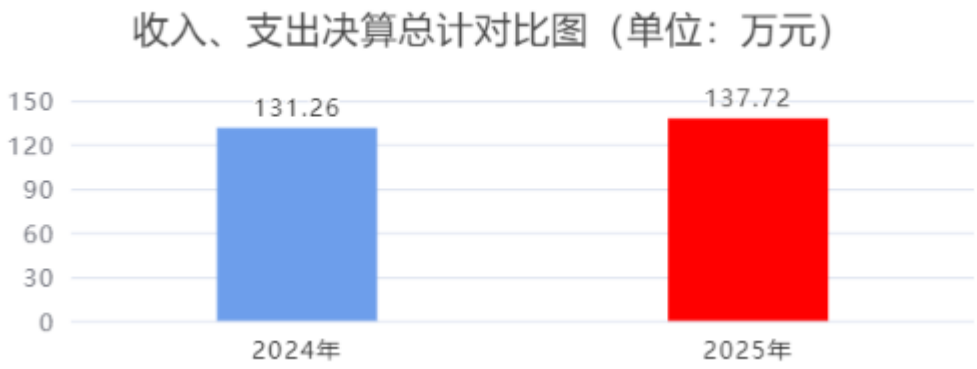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37.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7.72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37.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4.55万元，占97.70%；项目支出3.17万元，占2.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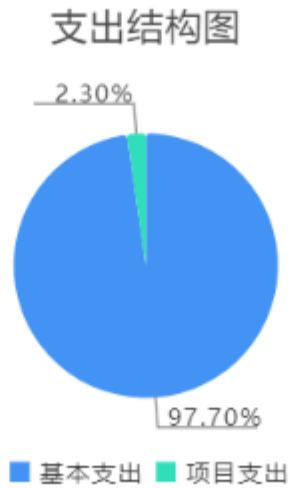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37.7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6.46万元，增长4.9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部分主要用于补发2024年7月至12月基本工资调标增额、2025年基本工资调标后的月增额、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部分）和公务员医疗补助，已全部执行。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严格按照调整基数相关文件要求进行调整，故人员经费中职业年金、基本养老和住房公积金存在差异。日常公用经费本年度无较大支出，未执行完。无公务接待任务，故公务接待费无支出。专项业务经费，本年度未有属性特殊、疑难复杂的涉案财物案件，故减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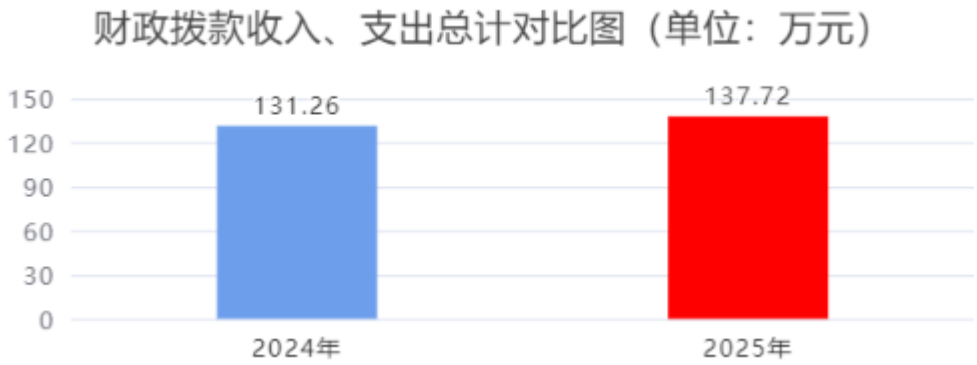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36.64万元，支出决算137.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9%。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46万元，增长4.9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部分主要用于补发2024年7月至12月基本工资调标增额、2025年基本工资调标后的月增额、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部分）和公务员医疗补助，已全部执行。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严格按照调整基数相关文件要求进行调整，故人员经费中职业年金、基本养老和住房公积金存在差异。日常公用经费本年

度无较大支出，未执行完。无公务接待任务，故公务接待费无支出。专项业务经费，本年度未有属性特殊、疑难复杂的涉案财物案件，故减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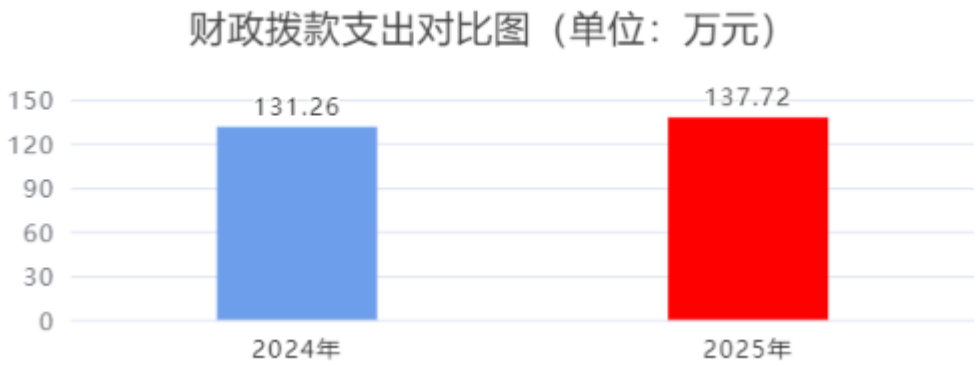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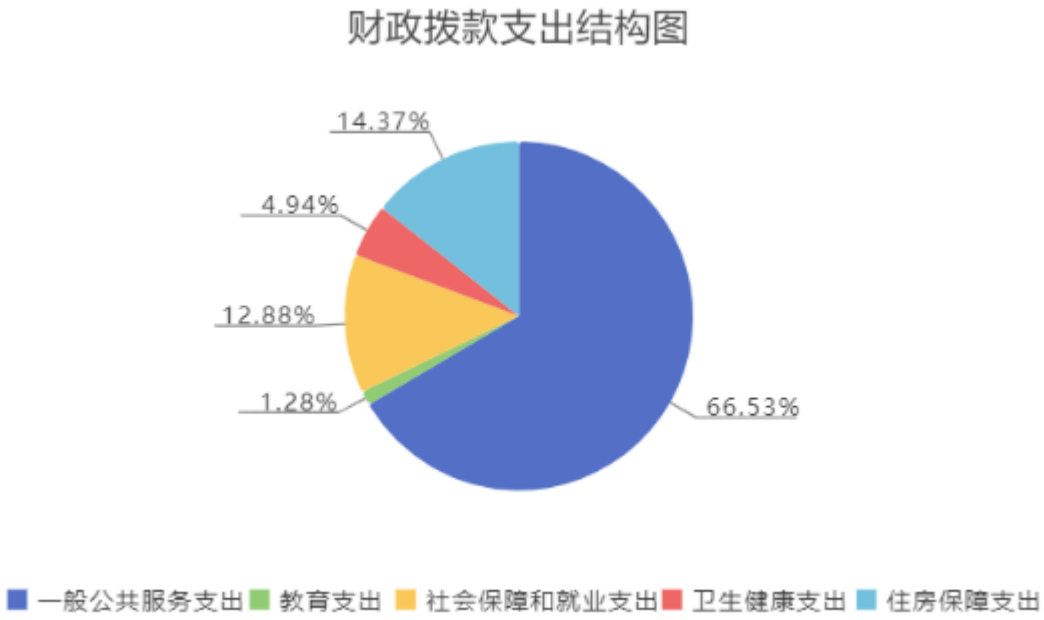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物价管理（项）。年初预算1.48万元，支出决算1.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2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需整理装订价格认定案卷和会计档案数有变化，故费用减少；本年度未有属性特殊、疑难复杂的涉案财物案件，故减少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88.90万元，支出决算90.22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101.4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补发2024年7月至12月基本工资调标增额、2025年基本工资调标后的月增额。

3.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1.92万元，支出决算1.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不能满足参加国家发改委价格认证中心培训所需费用，故减少原计划参加培训人次。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2.03万元，支出决算11.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8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调整基数相关文件要求进行调整，属正常浮动。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6.02万元，支出决算5.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调整基数相关文件要求进行调整，属正常浮动。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09万元，支出决算0.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3.48万元，支出决算3.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调整基数相关文件要求进行调整，属正常浮动。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2.76万元，支出决算2.96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107.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调整基数相关文件要求进行调整，属正常浮动。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9.02万元，支出决算8.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调整基数相关文件要求进行调整，属正常浮动。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10.95万元，支出决算10.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4.5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30.6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经费3.9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3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任务。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精神，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控制相关费用，支出相应变动。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3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3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任务。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1.92万元，支出决算1.76万元，完成预算的91.6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16万元，主要原因是：不能满足参加国家发改委价格认证中心培训所需费用，

故减少原计划参加培训人次。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参加国家发改委认证中心业务培训人次较上年多1人次；中心组织全市价格认证业务培训，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标准及服务框架协议入围培训、会议酒店，择选酒店培训费用较上年上浮。主要用于：市中心在职人员参加国家发改委价格认证中心培训所需费用，市中心组织全市价格认证业务培训费用。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贯彻落实全省价格认定工作要点，组织6名新进人员参加省级专项培训，助力新任职人员快速适配岗位。围绕全省野生鸟类保护专项行动，成立24小时应急工作小组，开展涉野生动物价格认定业务培训1次，组织疑难案件研讨3次。创新服务模式，莲湖区、高新区将价格认定办公室直接设在同级分局，实现“案件受理、现场勘查、结论出具”就近办理。累计指导下级机构办理案件300余起，组织40余人次参加国

家、省、市各级培训；新城区、碑林区价格认定机构负责人两次受邀为全省培训授课，上报典型案例20余篇，其中入选全省优秀案例库2件。截至11月底，全市共完成涉案价格认定3308件，认定金额1.13亿元，其中涉纪案件价格认定15件，涉案金额5351.36万元；其中，市中心完成81件（包含涉嫌刑事案件68件、涉嫌违纪案件12件、复核案件1件），认定金额6019.19万元，为司法办案、纪检监察工作开展提供了依据。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以机制创新为抓手全力推动价格争议高效化解。在实现与人民法院调解平台“总对总”对接的基础上，进一步推动全市价格争议调解组织全面入驻西安市多元解纷中心，构建形成“推送、调解”的闭环工作机制，实现价格争议“网上”全流程便捷调解。着力强化调解员队伍专业能力建设，组织100余人次参与价格争议调解网络培训，为纠纷化解提供坚实人才支撑。截至11月底，全市已成立价格争议人民调解委员会5个，配备专兼职调解员142名；通过人民法院调解平台线上处理价格争议案件4953件，各级价格认定机构直接开展调解352件，涉案金额达1131.52余万元，调解工作的创新实践获得广泛认可。上海市价格认证中心赴我市碑林区开展价格争议调解调研，国家发改委价格成本和认证中心也对碑林区相关工作给予充分肯定，目前碑林区价格认证中心正被推荐参加全国价格先进集体评选。围绕上级重点工作部署，充分发挥价格认定在重点工作中的保障作用。配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化落实，针对涉纪检监察案件实行优先受理、快速办理，截至11月底市中心高效完成涉纪检监察案件12件，涉案金额5028.03万元。助力全省野生鸟类保护专项行动，全市完成涉鸟类保护案件64件704只，金额146.65万元。本单位在部

门决算中反映涉案财务涉案财物价格认定专项经费，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3.4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5.7，全年预算数141.29万元，全年执行数137.7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7.47%。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扎实做好涉纪、涉刑事案件价格认定工作，加强理论学习和业务交流，不断提升价格认定人员业务素质和服务水平，确保价格认定工作高质量发展，并积极推进涉行政（税）事项价格认定工作的开展。市中心对纪检监察、司法机关和行政工作委托的价格认定事项，认真履行职责，达到办结率100%、满意率100%。市中心业务平台管理人员深入区县对综合业务平台的使用操作情况进行实地指导，现场解决操作中存在的问题，争取将全市价格认定综合业务平台使用率达到全覆盖。每年定期召开全市价格认定工作推进会、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工作现场会及认定业务培训会，提高各区县工作人员业务能力。价格认定机构积极加强与法院、司法机关互联互动，不断提升调解技能，深化调解领域和工作站点建设，加大工作宣传，有效发挥了“调价格之争、解民生之忧”行政调解职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年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上半年支付进度低于规定比率，影响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严格按照调整基数相关文件要求进行调整，故人员经费中职业年金、基本养老和住房公积金存在差异。日常公用经费本年度无较大支出，未执行完；办公费本年度无较大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耗材、办公用品、购置报刊书籍及宣传用品。无公务接待任

务，故公务接待费无支出。专项业务经费，本年度属性特殊、疑难复杂的涉案财物案件减少，故减少支出。2.价格认定的案件数、价格争议调解案件数两项均有偏差。年度指标值是根据2024年实际案件数为参考，由于公安和法院机关提出案件量减少，故指标值有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1.进一步加强财务相关政策规定和业务学习，准确理解和掌握政策执行规定，做到认真执行预算管理，严格落实公共资源采购人主体责任，提高财政资金效率。2.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预算编制质量，确保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合理性，减少盲目性、随意性，做到“应编尽编”，编制合理合规。3.进一步提高编制预算执行力，做到执行预算精准、到位；工作机制，监督到位、公开透明，确保执行预算合法合规。4.进一步细化各项目的具体实施内容，根据年初计划，相关工作提早谋划、提前实施，提高财政资金预算执行进度。5.积极与提出机关了解当前社会治安情况，根据以往案件数据制定相对准确指标。

西安市价格认证服务中心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3">部门（单位）名称</td><td colspan="11">西安市价格认证服务中心</td></tr>
<tr><td rowspan="3">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td><td>任务名称</td><td>主要内容</td><td>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全年预算数（万元）</td><td colspan="3">全年执行数（万元）</td><td rowspan="2">分值</td><td rowspan="2">执行率</td><td rowspan="2">得分</td></tr>
<tr><td></td><td></td><td></td><td>总额</td><td>财政拨款</td><td>其他资金</td><td>总额</td><td>财政拨款</td><td>其他资金</td></tr>
<tr><td>涉案财物价格认定</td><td>依据《价格认定规定》，有效提供公共服务，维护公共利益，对纪检监察、司法和行政工作提出的价格认定事项全面完成。</td><td>全面完成</td><td>141.29</td><td>141.29</td><td>0</td><td>137.72</td><td>137.72</td><td>0</td><td>—</td><td>97.47%</td><td>—</td></tr>
<tr><td colspan="3">金额合计</td><td>141.29</td><td>141.29</td><td>0</td><td>137.72</td><td>137.72</td><td>0</td><td>10</td><td>97.47%</td><td>9.7</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6">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6">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6">对纪检监察、司法机关和行政工作委托的价格认定事项，认真履行职责，达到办结率100%和满意率大于等于90%。</td><td colspan="6">对纪检监察、司法机关和行政工作委托的价格认定事项，认真履行职责，达到办结率和满意率100%。</td></tr>
<tr><td rowspan="8">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内容</td><td colspan="3">年度指标值</td><td colspan="2">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成本指标（10分）</td><td>经济成本</td><td colspan="2">单位总成本</td><td colspan="3">≤141.29万元</td><td colspan="2">137.72</td><td>10</td><td colspan="2">9</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40分）</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价格认定的案件数、价格争议调解案件数、价格认定培训数及人数</td><td colspan="3">200件；1000件；1次/年，50人/年</td><td colspan="2">81件；1300件；1次/年，50人/年</td><td>10</td><td colspan="2">7</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价格认证结案合格率</td><td colspan="3">100%</td><td colspan="2">100%</td><td>2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按规定工作日</td><td colspan="3">≤7个工作日</td><td colspan="2">5个工作日</td><td>10</td><td colspan="2">10</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30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是否维护司法公平公正</td><td colspan="3">是</td><td colspan="2">是</td><td>15</td><td colspan="2">15</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是否持续发挥维护司法公平公正作用</td><td colspan="3">是</td><td colspan="2">是</td><td>15</td><td colspan="2">15</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服务满意率</td><td colspan="3">≥90%</td><td colspan="2">100%</td><td>10</td><td colspan="2">10</td></tr>
<tr><td colspan="9">总分</td><td>100</td><td colspan="2">95.7</td></tr>
</table>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5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合理保障重点支出的情况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专项业务费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事业运行(项)，2025年度决算数为90.22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65.51%，主要用于事业人员的基本工资、改革性补贴、绩效工资、降温取暖费等薪资保障，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费、差旅费、印刷费、公务接待费等保障单位日常运行。

十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西安市价格认证服务中心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67098859。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2	收入决算表		
表3	支出决算表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价格认证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7.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91.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1.7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9.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7.7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37.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37.72	总计	60	137.7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价格认证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7.72	137.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63	91.6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91.63	91.63					
2010408	物价管理	1.41	1.41					
2010450	事业运行	90.22	90.22					
205	教育支出	1.76	1.76					
20508	进修及培训	1.76	1.76					
2050803	培训支出	1.76	1.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4	17.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5	17.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7	11.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8	5.8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0	6.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0	6.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3	3.8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6	2.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79	19.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79	19.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4	8.84					
2210203	购房补贴	10.95	10.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价格认证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7.72	134.55	3.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63	90.22	1.4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91.63	90.22	1.41			
2010408	物价管理	1.41		1.41			
2010450	事业运行	90.22	90.22				
205	教育支出	1.76		1.76			
20508	进修及培训	1.76		1.76			
2050803	培训支出	1.76		1.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4	17.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5	17.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7	11.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8	5.8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0	6.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0	6.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3	3.8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6	2.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79	19.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79	19.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4	8.84				
2210203	购房补贴	10.95	10.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价格认证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7.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1.63	91.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76	1.76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74	17.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80	6.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79	19.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7.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7.72	137.7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37.72	合计	64	137.72	137.7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价格认证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7.72	134.55	3.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63	90.22	1.4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91.63	90.22	1.41
2010408	物价管理	1.41		1.41
2010450	事业运行	90.22	90.22	
205	教育支出	1.76		1.76
20508	进修及培训	1.76		1.76
2050803	培训支出	1.76		1.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4	17.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5	17.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7	11.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8	5.8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9	0.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0	6.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0	6.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3	3.8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6	2.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79	19.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79	19.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4	8.84	
2210203	购房补贴	10.95	10.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价格认证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7.01	30201	办公费	1.2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5.4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4.40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77	30207	邮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8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6	30211	差旅费	0.6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4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36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0.9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0.61	公用经费合计					3.9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价格认证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价格认证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价格认证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30					0.30		1.92
决算数								1.7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